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3)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全文，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李洪海

董事會秘書

2018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現任董事為劉中雲⁺、孫清德[#]、陳錫坤[#]、路保平⁺、樊中海⁺、魏然⁺、姜波^{*}、潘穎^{*}、陳衛東^{*}、董秀成^{*}

⁺ 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證券簡稱：*ST油服

證券代碼：600871

編號：臨2018-073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公司”）於2018年12月21日以傳真或送達方式發出召開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的通知，12月28日以書面議案方式召開。會議應出席董事10位，實際親自出席董事9位，獨立董事潘穎先生委託獨立董事姜波女士行使權力。會議的召集和召開符合有關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與會董事經過認真審議和表決，通過了以下議案：

一、審議通過了《關於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收購南京威諾相關資產的議案》（該項議案同意票7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詳見公司於2018年12月29日披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和《證券時報》的《關於石油工程有限公司收購南京威諾相關資產的關聯交易公告（臨2018-075）》。

董事劉中雲先生、路保平先生、樊中海先生為關聯董事，回避對本議案的表決。

公司獨立董事同意該項議案，並發表了獨立董事意見。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8年12月28日